# 2023年工程劳务合同版 工程劳务合同汇 总

随着法治精神地不断发扬,人们愈发重视合同,越来越多的人通过合同来调和民事关系,合同能够促使双方正确行使权力,严格履行义务。那么合同书的格式,你掌握了吗?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最新合同模板,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 2023年工程劳务合同版 工程劳务合同汇总篇一

劳务分包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鉴于(以下简称为"发包人")与工程承包人已经签订施工总承包合同或专业承(分)包合同(以下称为"总(分)包合同"),双方就劳务分包事项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1、劳务分包人资质情况

资质证书号码:

发证机关:

资质专业及等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

2、劳务分包工作对象及提供劳务内容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分包范围:

提供分包劳务内容:

3、分包工作期限

开始工作日期:年月日,结束工作日期:年月日总日历工作 天数为:天

4、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按总(分)包合同有关质量的约定、国家现行的《建筑安装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和《建筑安装工程质量评定标准》,本工作必须达到质量评定等级。

5、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本合同;
- (2)本合同附件;
- (4) 本工程施工专业承(分)包合同。
- 6、标准规范

除本工程总(分)包合同另有约定外,本合同适用标准规范如下:

**(1)** 

(2)

## 7、总(分)包合同

- 7.1工程承包人应提供总(分)包合同(有关承包工程的价格细节除外),供劳务分包人查阅。当劳务分包人要求时,工程承包人应向劳务分包人提供一份总包合同或专业分包合同(有关承包工程的价格细节除外)的副本或复印件。
- 7.2劳务分包人应全面了解总(分)包合同的各项规定(有关承包工程的价格细节除外)。
- 8、图纸
- 8.1工程承包人应在劳务分包工作开工天前,向劳务分包人提供图纸套,以及与本合同工作有关的标准图套。
- 8.2
- 9、项目经理
- 9.1工程承包人委派的担任驻工地履行本合同的项目经理为, 职务: , 职称: 。
- 9.2劳务分包人委派的担任驻工地履行本合同的项目经理为, 职务: , 职称: 。
- 10、工程承包人义务
- (1) 在年月日前向劳务分包人交付具备本合同项下劳务作业开工条件的施工场地,具备开工条件的施工场地交付要求为:。
- (3) 在年月日前向劳务分包人提供相应的工程地质和地下管网 线路资料;
- 10.8负责与发包人、监理、设计及有关部门联系,协调现场

工作关系。

# 11、劳务分包人义务

- 11.9劳务分包人须服从工程承包人转发的发包人及工程师的指令。
- 11.10除非本合同另有约定,劳务分包人应对其作业内容的实施、完工负责,劳务分包人应承担并履行总(分)包合同约定的、与劳务作业有关的所有义务及工作程序。

## 12、安全施工与检查

- 12.1劳务分包人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安全标准进行施工,并随时接受行业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由于劳务分包人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而发生的费用,由劳务分包人承担。
- 12.2工程承包人应对其在施工场地的工作人员进行安全教育, 并对他们的安全负责。工程承包人不得要求劳务分包人违反 安全管理的规定进行施工。因工程承包人原因导致的安全事 故,由工程承包人承担相应责任及发生的费用。

# 13、安全防护

- 13.1劳务分包人在动力设备、输电线路、地下管道、密封防震车间、易燃易爆地段以及临街交通要道附近施工时,施工开始前应向工程承包人提出安全防护措施,经工程承包人认可后实施,防护措施费用由工程承包人承担。
- 13.2实施爆破作业,在放射、毒害性环境中工作(含储存、运输、使用)及使用毒害性、腐蚀性物品施工时,劳务分包人应在施工前10天以书面形式通知工程承包人,并提出相应的安

全防护措施,经工程承包人认可后实施,由工程承包人承担安全防护措施费用。

13.3劳务分包人在施工现场内使用的安全保护用品(如安全帽、安全带及其他保护用品),由劳务分包人提供使用计划,经工程承包人批准后,由工程承包人负责供应。

## 14、事故处理

- 14.1发生重大伤亡及其他安全事故,劳务分包人应按有关规定立即上报有关部门并报告工程承包人,同时按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对事故进行处理。
- 14.2劳务分包人和工程承包人对事故责任有争议时,应按相关规定处理。

# 15、保险

- 15.1劳务分包人施工开始前,工程承包人应获得发包人为施工场地内的自有人员及第三人人员生命财产办理的保险,且不需劳务分包人支付保险费用。
- 15.2运至施工场地用于劳务施工的材料和待安装设备,由工程承包人办理或获得保险,且不需劳务分包人支付保险费用。
- 15.3工程承包人必须为租赁或提供给劳务分包人使用的施工机械设备办理保险,并支付保险费用。工程承包人自行投保的范围(内容)为:。
- 15.4劳务分包人必须为从事危险作业的职工办理意外伤害保险,并为施工场地内自有人员生命财产和施工机械设备办理保险,支付保险费用。劳务分包人自行投保的范围(内容)为:。

15.5保险事故发生时,劳务分包人和工程承包人有责任采取必要的措施,防止或减少损失。

16、材料、设备供应

16.1劳务分包人应在接到图纸后 天内,向工程承包人提交材料、设备、构配件供应计划(具体表式见附件一);经确认后,工程承包人应按供应计划要求的质量、品种、规格、型号、数量和供应时间等组织货源并及时交付;需要劳务分包人运输、卸车的,劳务分包人必须及时进行,费用另行约定。如质量、品种、规格、型号不符合要求,劳务分包人应在验收时提出,工程承包人负责处理。

16.2劳务分包人应妥善保管、合理使用工程承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因保管不善发生丢失、损坏,劳务分包人应赔偿,并承担因此造成的工期延误等发生的一切经济损失。

采购材料费用为: (单价)

采购材料费用为: (单价)

采购材料费用为: (单价)

采购材料费用为: (单价)

16.4工程承包人委托劳务分包人采购低值易耗性材料的费用,由劳务分包人凭采购凭证,另加%的管理费向工程承包人报销。

17、劳务报酬

- 17.1本工程的劳务报酬采用下列任何一种方式计算:
- (1)固定劳务报酬(含管理费);

- (2)约定不同工种劳务的计时单价(含管理费),按确认的工时计算;
- (3)约定不同工作成果的计件单价(含管理费),按确认的工程量计算。
- 17.2本工程的劳务报酬,除本合同17.6规定的情况外,均为一次包死,不再调整。
- 17.3采用第(1)种方式计价的, 劳务报酬共计 元。
- 17.4采用第(2)种方式计价的,不同工种劳务的计时单价分别为:
- ,单价为元;
- ,单价为元;
- ,单价为元;
- ,单价为元;
- ,单价为元。
- 17.5采用第(3)种方式计价的,不同工作成果的计件单价分别为:
- ,单价为元;
- ,单价为元;
- ,单价为元;
- ,单价为元;

- ,单价为元。
- 17.6在下列情况下,固定劳务报酬或单价可以调整:
- (3) 双方约定的其他情形:
- 18、工时及工程量的确认
- 18.1采用固定劳务报酬方式的,施工过程中不计算工时和工程量。
- 18.2采用按确定的工时计算劳务报酬的,由劳务分包人每日将提供劳务人数报工程承包人,由工程承包人确认。
- 18.3采用按确认的工程量计算劳务报酬的,由劳务分包人按月(或旬、日)将完成的工程量报工程承包人,由工程承包人确认。对劳务分包人未经工程承包人认可,超出设计图纸范围和因劳务分包人原因造成返工的工程量,工程承包人不予计量。
- 19、劳务报酬的中间支付
- (1) 合同生效即支付预付款 元;
- (2)中间支付:

第一次支付时间为年月日,支付元;

第二次支付时间为年月日,支付元;

. . . . .

19.2采用计时单价或计件单价方式支付劳务报酬的,劳务分包人与工程承包人双方约定支付方法为。

- 19.3本合同确定调整的劳务报酬、工程变更调整的劳务报酬 及其他条款中约定的追加劳务报酬,应与上述劳务报酬同期 调整支付。
- 20、施工机具、周转材料供应
- 20.1工程承包人提供给劳务分包人劳务作业使用的机具、设备,性能应满足施工的要求,及时运入场地,安装调试完毕,运行良好后交付劳务分包人使用。周转材料、低值易耗材料(由工程承包人依据本合同委托劳务分包人采购的除外)应按时运入现场交付劳务分包人,保证施工需要。如需要劳务分包人运输、卸车、安拆调试时,费用另行约定。
- 20.2工程承包人应提供施工使用的机具、设备一览表见附件二。
- 20.3工程承包人应提供的周转材料、低值易耗材料一览表见附件三。
- 21、施工变更
- (1) 更改工程有关部分的标高、基线、位置和尺寸;
- (2) 增减合同中约定的工程量;
- (3) 改变有关的施工时间和顺序;
- (4) 其他有关工程变更需要的附加工作。
- 21.2因变更导致劳务报酬的增加及造成的劳务分包人损失,由工程承包人承担,延误的工期相应顺延;因变更减少工程量,劳务报酬应相应减少,工期相应调整。
- 21.3施工中劳务分包人不得对原工程设计进行变更。因劳务分包人擅自变更设计发生的费用和由此导致工程承包人的直

接损失,由劳务分包人承担,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21.4因劳务分包人自身原因导致的工程变更,劳务分包人无权要求追加劳务报酬。

## 22、施工验收

- 22.1劳务分包人应确保所完成施工的质量,应符合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劳务分包人施工完毕,应向工程承包人提交完工报告,通知工程承包人验收;工程承包人应当在收到劳务分包人的上述报告后7天内对劳务分包人施工成果进行验收,验收合格或者工程承包人在上述期限内未组织验收的,视为劳务分包人已经完成了本合同约定工作。但工程承包人与发包人间的隐蔽工程验收结果或工程竣工验收结果表明劳务分包人施工质量不合格时,劳务分包人应负责无偿修复,不延长工期,并承担由此导致的工程承包人的相关损失。
- 22.2全部工程竣工(包括劳务分包人完成工作在内)一经发包人验收合格,劳务分包人对其分包的劳务作业的施工质量不再承担责任,在质量保修期内的质量保修责任由工程承包人承担。

## 23、施工配合

- 23.1劳务分包人应配合工程承包人对其工作进行的初步验收,以及工程承包人按发包人或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要求进行的涉及劳务分包人工作内容、施工场地的检查、隐蔽工程验收及工程竣工验收;工程承包人或施工场地内第三方的工作必须劳务分包人配合时,劳务分包人应按工程承包人的指令予以配合。除上述初步验收、隐蔽工程验收及工程竣工验收之外,劳务分包人因提供上述配合而发生的工期损失和费用由工程承包人承担。
- 23.2劳务分包人按约定完成劳务作业,必须由工程承包人或

施工场地内的第三方进行配合时,工程承包人应配合劳务分包人工作或确保劳务分包人获得该第三方的配合,且工程承包人应承担因此而发生的费用。

- 24、劳务报酬最终支付
- 24.1全部工作完成,经工程承包人认可后14天内,劳务分包人向工程承包人递交完整的结算资料,双方按照本合同约定的计价方式,进行劳务报酬的最终支付。
- 24.2工程承包人收到劳务分包人递交的结算资料后14天内进行核实,给予确认或者提出修改意见。工程承包人确认结算资料后14天内向劳务分包人支付劳务报酬尾款。
- 24.3劳务分包人和工程承包人对劳务报酬结算价款发生争议时,按本合同关于争议的约定处理。
- 25、违约责任
- 25.1当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工程承包人应承担违约责任:
- (2) 工程承包人不履行或不按约定履行合同义务的其他情况。
- 25. 2工程承包人不按约定核实劳务分包人完成的工程量或不按约定支付劳务报酬或劳务报酬尾款时,应按劳务分包人同期向银行贷款利率向劳务分包人支付拖欠劳务报酬的利息,并按拖欠金额向劳务分包人支付每日 %的违约金。
- 25.3工程承包人不履行或不按约定履行合同的其他义务时, 应向劳务分包人支付违约金 元,工程承包人尚应赔偿因其违约给劳务分包人造成的经济损失,顺延延误的劳务分包人工作时间。
- 25.4当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 劳务分包人应承担违约责任:

- (3) 劳务分包人不履行或不按约定履行合同的其他义务时,应 向工程承包人支付违约金元,劳务分包人尚应赔偿因其违约 给工程承包人造成的经济损失,延误的劳务分包人工作时间 不予顺延。
- 25.5一方违约后,另一方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时,违约方承担上述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

## 26、索赔

- 26.1工程承包人根据总(分)包合同向发包人递交索赔意向通知或其它资料时,劳务分包人应予以积极配合,保持并出示相应资料,以便工程承包人能遵守总(分)包合同。
- 26. 2在劳务作业实施过程中,如劳务分包人遇到不利外部条件等根据总(分)包合同可以索赔的情形出现,则工程承包人应该采取一切合理步骤,向发包人主张追加付款或延长工期。当索赔成功后,工程承包人应该将索赔所得的相应部分转交给劳务分包人。
- 26.3当本合同的一方向另一方提出索赔时,应有正当的索赔理由,并有索赔事件发生时有效的相应证据。
- (5)当该项索赔事件持续进行时,劳务分包人应当阶段性地向工程承包人发出索赔意向,在索赔事件终了后21天内,向工程承包人项目经理送交索赔的有关资料和最终索赔报告。索赔答复程序与(3)、(4)规定相同。
- 26.5劳务分包人未按约定履行自己的各项义务或发生错误, 给工程承包人造成经济损失,工程承包人可按上述程序和时 限以书面形式向劳务分包人索赔。

# 27、争议

- (1) 双方达成仲裁协议,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2)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 (2) 调解要求停止合同工作, 且为双方接受;
- (3) 仲裁机构要求停止合同工作;
- (4) 法院要求停止合同工作。
- 28、禁止转包或再分包
- 28.1劳务分包人不得将本合同项下的劳务作业转包或再分包给他人。否则,劳务分包人将依法承担责任。
- 28.2 □
- 29、不可抗力
- 29.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劳务分包人应立即通知工程承包人项目经理,并在力所能及的条件下迅速采取措施,尽力减少损失,工程承包人应协助劳务分包人采取措施。工程承包人项目经理认为劳务分包人应当暂停工作,劳务分包人应暂停工作。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48小时内劳务分包人向工程承包人项目经理通报受害情况和损失情况,及预计清理和修复的费用。不可抗力事件持续发生,劳务分包人应每隔7天向工程承包人项目经理通报一次受害情况。不可抗力结束后14天内,劳务分包人应向工程承包人项目经理提交清理和修复费用的正式报告和有关资料。
- (3) 劳务分包人自有机械设备损坏及停工损失,由劳务分包人自行承担;
- (6) 工程所需清理、修复费用,由工程承包人承担;

- (7)延误的工作时间相应顺延。
- 29.4因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迟延履行方的相应责任。
- 30、文物和地下障碍物
- 30.1在劳务作业中发现古墓、古建筑遗址等文物和化石或其他有考古、地质研究价值的物品时,劳务分包人应立即保护好现场并于4小时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工程承包人项目经理,工程承包人项目经理应于收到书面通知后24小时内报告当地文物管理部门,工程承包人和劳务分包人按文物管理部门的要求采取妥善保护措施。工程承包人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顺延合同工作时间。如劳务分包人发现后隐瞒不报或哄抢文物,致使文物遭受破坏,责任者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30.2劳务作业中发现影响工作的地下障碍物时,劳务分包人应于8小时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工程承包人项目经理,同时提出处置方案,工程承包人项目经理收到处置方案后24小时内予以认可或提出修正方案,工程承包人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顺延合同工作时间。所发现的地下障碍物有归属单位时,工程承包人应报请有关部门协同处置。

## 31、合同解除

- 31.1如果工程承包人不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支付劳务报酬,劳务分包人可以停止工作。停止工作超过28天,工程承包人仍不支付劳务报酬,劳务分包人可以发出通知解除合同。
- 31.2如在劳务分包人没有完全履行本合同义务之前,总包合同或专业分包合同终止,工程承包人应通知劳务分包人终止本合同。劳务分包人接到通知后尽快撤离现场,工程承包人应支付劳务分包人已完工程的劳务报酬,并赔偿因此而遭受的损失。

- 31.3如因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或因一方违约或因 发包人原因造成工程停建或缓建,致使合同无法履行的,工 程承包人和劳务分包人可以解除合同。
- 31.4合同解除后,劳务分包人应妥善做好已完工程和剩余材料、设备的保护和移交工作,按工程承包人要求撤出施工场地。工程承包人应为劳务分包人撤出提供必要条件,支付以上所发生的费用,并按合同约定支付已完工作劳务报酬。有过错的一方应当赔偿因合同解除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合同解除后,不影响双方在合同中约定的结算和清理条款的效力。
- 32、合同终止
- 32.1双方履行完合同全部义务,劳务报酬价款支付完毕,劳务分包人向工程承包人交付劳务作业成果,并经工程承包人验收合格后,本合同即告终止。

32.2 □

- 33、合同份数
- 33.1本合同正本两份,具有同等效力,由工程承包人和劳务分包人各执一份;本合同副本份,工程承包人执份,劳务分包人执份。
- 34、补充条款
- 35、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年月日

合同订立地点:

本合同双方约定后生效。

附件一:工程承包人供应材料、设备、构配件计划(略)
附件二:工程承包人提供施工机具、设备一览表(略)
附件三:工程承包人提供周转、低值易耗材料一览表(略)
工程承包人:(公章)劳务分包人:(公章)
住所: 住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2023年工程劳务合同版 工程劳务合同汇总篇二
2023年工程劳务合同版 工程劳务合同汇总篇二   一、合同期为自
一、合同期为自年月日
一、合同期为自年月日至月。 工、乙方承担施工生产任务,按甲方要求的施工质量标准、
一、合同期为自

- 4、对于在施工现场不听从领导的正确指挥,违反施工操作规程及浪费施工材料的工人,甲方有权视情节进行罚款处理,情节严重的予以辞退(工资在年底按日工资\_\_\_\_%支付)。对于在工作中表现好的工人,甲方将酌情进行奖励。
- 5、小拿小摸、偷卖施工现场东西,解除劳务合同、扣除抵压金并辞退,根据被盗物品的折价,扣月工资额的\_\_\_\_%,工资年底付给。
- 6、在施工现场不允许擅自离岗。不允许工作中或中午喝酒、 打架斗殴,如有此现象发生,将对其解除合同、辞退,视情 节轻重处以\_\_\_\_\_\_元罚款。
- 7、乙方在施工生产中要爱护使用工具和设备,如有损坏按价赔偿。
- 8、乙方在施工中应加强自我安全保护意识,严禁乱动机械、电气设备,如违章作业,造成事故责任自负。
- 四、甲方为乙方提供下列劳动工资、福利待遇:
- 1、劳动报酬为计时、计件工资,工资按月支付。
- 2、因公伤、残按《劳动安全保护条例》执行。
- 3、劳动保护按国家有关规定临时用工规定执行。
- 4、甲方必须执行国家劳保规定,提供劳动安全和卫生设施,保护职工的安全和健康。
- 5、甲方对乙方的试用期为一个月,在此期间如乙方不符合工作要求,甲方有权辞退。

6、乙方在无正当理由情况下,自动退出工作岗位,甲方有权 不予支付工资。
7、乙方不得无故解除合同,必须共同遵守,严格履行合同条款,发生争议时双方协商解决。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保存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签章):
2022工厂临时工劳务合同范本篇2
甲方:
乙方: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总则》、《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有关规定,就劳务合作一事达成一致,自愿签订本劳务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合同期限
合同期限为年,自年月日至年 月日。
二、乙方工作内容
乙方同意服从甲方的生产(工作)需要,在岗位,承担生产(工作)任务。
三、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一)负责乙方的日常人事管理;

- (二)负责支付乙方工资,每日 元。
- 四、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 (二)享受合同规定的工资待遇;
- (三)在签订本合同时自愿遵守甲方的有关规定。
- 五、聘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
- 2、甲方撤并或减缩编制需要减员,经双方协商就调整岗位达不成协议的:
- 3、订立合同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经当事人协商不能就变更合同达成协议的。
- (二) 乙方有下列情况之一,甲方可以随时解除合同:
- 2、连续旷工时间超过十五天或一年内累计旷工时间超过三十天的:
- 4、贪污、盗窃、赌博、营私舞弊情节严重的;
- 5、违反工作规定或操作规程,发生责任事故,造成严重经济损失的;
- 6、伪造成绩单、学历、健康证明及用其他不正当手段欺骗甲 方的:
- 7、被开除、劳教、判刑、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 8、其它违反国家、学校、甲方规定的。
- (三)合同期内,乙方要求违约解除合同的,应提前30天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申请。解除合同时间从甲方同意之日计算。

(Ⅲ) 左下列桂刈之一的 乙去可以防时通知用去规则公司
(四)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乙方可以随时通知甲方解除合同:
1、甲方未按规定支付劳动报酬的;
2、甲方以暴力、监禁等非法手段强迫乙方工作的。
(五)有下列情况之一,本合同自行终止:
1、合同期限届满;
2、合同期内乙方死亡;
3、乙方按国家规定应征入伍的;
4、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情况。
六、违反合同的责任和争议解决
合同一经签订具有法律效力。合同期未满,又不符合解除合同条件单方解除合同的,要承担违约责任。因解除合同甲、乙双方发生争议,应先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无效的,可以向有关法院起诉。
七、其他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后生效,本合同一式份,甲、乙双方各执份。
甲方:
乙方:
2022工厂临时工劳务合同范本篇3
甲方(用人单位)名称:

乙万(劳动者)姓名:
甲方因生产(工作)需要,经劳动部门批准,同意招用乙方为临时工,根据《全民所有制企业临时工管理暂行规定》 及人民政府有关规定,经双方协商同意自愿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期限
合同期限自年月
第二条 生产(工作)任务
乙方同意服从甲方的生产(工作)需要,在岗位,承担生产(工作)任务。
第三条 生产(工作)条件
第四条 劳动纪律
乙方应严格遵守各项纪律, 服从管理, 积极做好工作。
第五条 劳动时间与劳动报酬
1. 劳动时间: 甲方实行每周日工作制,每日小时制,因生产(工作)需要加班时,应控制每日加班不超过3小时,每月加班不超过36小时,加班要提前通知乙方,由甲乙双方商定。
3. 基本生活费:在合同期间,如发生停工待料,甲方每天发给乙方元,作为基本生活费用。
4. 违约赔偿金: 任何一方违反劳动合同, 给对方造成经济损

失的,对方有权根据责任和造成的后果,追究违约

金元,赔偿金元。
1. 按企业劳动争议处理有关规定,向劳动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七条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法规、政策有抵触的,按国家现行的法律、法规、政策执行。
第八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国家现行的法律、法规、政策执行。
第九条 本合同逢签订之日起生效,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涂改或未经合法授权代签无效。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2022工厂临时工劳务合同范本篇4
根据《》的规定,单位(以下简称甲方)因生产、工作需要招用(以下简称乙方)为临时工,经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劳动合同。
第一条合同期限
本合同期限自年月
第二条生产工作任务
1、乙方在甲方从事工作。

2、乙方必须按照甲方关于本岗位生产、工作任务和责任制的要求,完成规定的数量、质量指标或生产任务。

第三甲方应为乙方提供生产、工作条件

- 1、甲方负责对乙方进行政治思想、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安全生产及各种规章制度的教育、培训。
- 2、甲方应根据国家规定,按工种要求发给乙方劳保用品、配备生产工作必需的劳动工具,提供其它必要的生产、工作条件。

第四条劳动报酬

1,	乙方在合同期间的工资标准:	
2[		

第五条保险、福利待遇

- 1、乙方因工负伤,医疗终结前的工资、医疗等各项待遇与劳动合同制工人同。医疗终结后,全部或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其劳动保险待遇与劳动合同制工人同、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临时工要求另谋职业的,甲方可根据乙方工作时间长短、伤残程度付给乙方3至6个月本人工资总额的一次性补助费。
- 2、临时工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合同期间与劳动合同制工人享受同等医疗待遇,并按下列情况享受劳动保险待遇:连续工作不满6个月的,经医院证明需要停工医疗的,停工医疗期限最长不得超过1个月,停工医疗期间不发工资。连续工作超过6个月(含6个月),经医院证明需要停工医疗的,停工医疗期限最长不得超过2个月。停工医疗期间不发工资。单位可以根据实际情况酌情发给一定数量的生活补助费。

3、乙方在合同期间死亡,其劳动保险待遇与劳动合同制工人同。

# 第六条劳动纪律

乙方应严格遵守国家的各项法律、法令和法规,遵守甲方各项规章制度,服从甲方领导、管理和教育。

## 第七条劳动合同的解除

- 1、符合下列情况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 (一)发现乙方不符合"暂行办法"第四条规定的招用条件的;
- (三)严重违反劳动纪律,影响生产、工作秩序的;
- (五)贪污、盗窃、赌博、营私舞弊,不够刑事处罚的;
- (六)无理取闹、打架斗殴,严重影响生产和工作秩序的;
- (七)犯有其它严重错误的。
- 2、符合下列情况的, 乙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 (三)参军、考入中等以上学校或被招收为劳动合同制工人的;
- 3、任何一方解除劳动合同,一般情况下,必须提前一周通知对方,方可到临时工户口所在街道、镇劳动部门办理解除合同手续。

# 第八条

违反劳动合同应承担的责任,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规定,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根据后果和责任大小予以赔偿。

乙方在合同期内的养老保险基金由甲方负责按有关规定缴纳。
第十条
其它双方协商事项:。
第十一条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凡属国家有规定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二条
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和乙方户口所在街道、镇劳动部门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
乙方(签字)
2023年工程劳务合同版 工程劳务合同汇总篇三
甲方: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相关法律和行政法规的准则,甲方将工程中的部分工程、工序承包给乙方。为明确双方权利与义务,在公平合理的基础上,经双方协商,达成以下条款,望共同遵守。

第一条合同文件

第九条

- 1. 本项目施工技术规范、技术交底、作业指导书、图纸;
- 2. 本项目工程质量检查、验收标准;
- 3. 本项目施工安全标准;
- 4. 本项目施工组织设计;
- 5. 本项目施工进度计划(含节点计划);
- 7. 业主、监理和甲方的文件;
- 8. 甲乙双方的补充协议、会议纪要、承诺。

第二条承包单价

详见(附件),不调价。

## 第三条有关约定

- 1. 乙方对甲方负责,承认并严格按照甲方与业主签订的有关质量、安全、技术、环保、文明施工等标准,在甲方下达的施工进度计划(含节点计划)内完成施工。
- 2. 计量支付
- 2.1乙方完成承包的工程项目后,甲方依据乙方完成的合格工程数量和工程量清单(附件1)单价进行计量支付。
- 2.2乙方应按甲方的施工计划组织施工。若因乙方原因导致施工计划未能完成时,甲方有权向乙方索赔由此而发生的延期赔偿金(赔偿金=\_\_\_%×标的额×延期天数)。此偿金最高限额为任务量总价的\_\_\_%。同时,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
- 2.3本工程不支付工程预付款,乙方应有结算支付前的资金垫

付能力。

- 3. 工程材料供应
- 3.1所需主要材料均由乙方负责,需经甲方检验合格方可使用。
- 3.2因道路堵塞、自然灾害等不可抗拒外力造成材料不能及时到场而影响施工,乙方不得向甲方提出索赔。
- 4. 测量、试验、检验等技术工作
- 4.1甲方根据需要随时进行以书面为主要形式的技术交底、测量。
- 4.2甲方负责工程试验检验工作,乙方应在甲方监督下配合甲方实验室检验。
- 5. 乙方不得转包。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并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的违约金。
- 6. 隐蔽工程经甲方、监理验收合格后方能进行下道工序施工。
- 7. 甲方承包给乙方的单价涵盖了工程施工的全部费用。乙方 作为经济实体应履行国家规定的一切社会义务(劳动、医疗、 工伤等各种保险、各种税费等)。
- 8. 依据《劳动法》,乙方应按时、足额(不低于当地政府公布的最低工资标准)发放员工劳动报酬。甲方有权监督,必要时甲方有权代付(直接将工资发放到乙方员工手中)。
- 9. 甲方承包给乙方的单价包含乙方的工伤保险及第三方责任险。故乙方的工伤事故费用及连带费用由乙方全额承担。
- 10. 乙方现场施工负责人、技术负责人的变动需经甲方同意, 离开工地需向甲方履行请假手续。

- 11. 乙方完成工作量(按实体数量计算)由甲方委托代表签认后生效。工程款由甲方技术、安质、物资、合同、财务等部门负责人签认,甲方队长批准后支付。
- 12. 甲方有权就乙方的履约能力做出评估,如果乙方无能力履约 (特别是质量、工期、安全),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有权按 合同标的总额的\_\_\_\_%向乙方索赔损失。
- 13. 本合同签订后, 乙方人员、设备必须按承诺的时间进入施工现场。否则,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或对乙方违约做出相应处罚(处罚标准由甲方根据乙方违约程度确定, 处罚限额为乙方任务量总价的 %)。
- 14. 乙方对本工程安全负责,配备必要的安全防护设施,并按照国家有关安全生产法律、行政法规、操作规程办事,服从甲方安全监督和管理,不管何种原因,造成的人身伤亡、机械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 15. 乙方必须做到现场文明施工和环境保护,包括控制扬尘、降低噪音等一切与此有关的作业,并配备满足工程施工的各种标识、标牌。
- 16. 乙方应采取措施积极配合甲方的业主或监理工程师的定期或不定期的检查、评比,如因乙方原因,在业主或监理工程师的检查、评比中使甲方受到处罚或影响甲方评比成绩,甲方将对乙方进行两倍的罚款或根据评比结果对乙方进行处罚。如因乙方的原因造成严重影响甲方信誉的事件,甲方有权解除乙方合同。

## 第四条争议解决

若履行合同时发生争议,双方约定以下列方式进行解决:

3. 仲裁。协商、调解不成的,由市仲裁委员会仲裁。

## 第五条附则

- 1. 本合同未尽事宜需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至工程竣工交验、结清工程尾款、保修期满后自然失效。
- 3. 本合同正本2份,双方各1份;副本2份,甲方2份。

代表人:	_代表人:				
合同订立时间:	年	月_	日		
附件1: 工程量清单(歐	<b>答</b> )				
2023年工程劳务合	同版 工程	程劳务仓	合同汇总	总篇[2	4
受聘方(简称乙方):					
田七廸田フ七斗会舎コ	"佐人县	田ファ	7七岁昭	台 頂	T.

甲方聘用乙方为食堂工作人员,甲、乙双方按照自愿、平等、协商一致的原则,特订立如下用工合同,以资双方共同遵守。

甲乙双方约定聘用期限从\_\_\_\_\_年\_\_\_\_月\_\_\_日至\_\_\_\_年\_\_\_ 月\_\_\_\_日止,共计\_\_\_\_日。

- 1、甲方应向乙方提供必备的厨房用具;
- 2、甲方应向乙方提供必备的场所和安排2名服务员;
- 3、甲方应向乙方提供必备的物质(煤气、大米、菜蔬等)。
- 4、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的管理与安排:
- 7、乙方必须根据甲方的要求及时调整菜蔬风味和样式;

- 9、严禁乙方收取现金(甲方工作人员进餐一律使用饭卡)。
- 1、劳动时间为每天上午8:30-下午6:00,中午休息一个半小时,工作时间共计8小时。
- 2、劳动报酬采取月包干工资形式。每月包干工资\_\_\_\_元。不足月的按实际工作日计算: 元/天。
- 3、甲方每月向乙方支付的劳动报酬,下月初结算。
- 1、乙方应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
- 2、乙方应遵守甲方规定的各项规章,自觉服从管理;
- 3、乙方如违反甲方的规章制度等,对乙方给予如下处罚:
- (3) 如乙方向收取现金,视同贪污行为,按金额10倍处罚;
- 5、因乙方责任致进餐者食物中毒,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 1、因无法抗拒的非人为因素等特殊情况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 经双方协商同意可以解除或终止本合同。
- 2、乙方有下列情况之一者,甲方可以解除、终止本合同。
- (1) 在聘用期间考核不合格或有违法违纪行为的。
- (2)不能履行工作职责,品行不端正、品德修养差,经甲方教育仍不改正,在甲方师生中造成恶劣影响者。
- (3)严重违反甲方规章制度和工作纪律,不服从甲方工作安排的。
- (4)严重失职,给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 (5)患病或者因公、非因公负伤、致残, 医疗期间或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的。
- (6) 聘用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原合同无法履行,经当事人协商不能就变更聘用合同达成协议的。
- (7) 连续旷工达3天以上或聘任一年内累计达7天以上的。
- 1、如果甲、乙双方一方要解除、终止本合同,需提前5日书面通知对方。
- 2、甲乙双方合同解除后,乙方必须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归还 在受聘期间由甲方提供给的设备和财产,交割手续清楚后方 可离校,否则甲方有权依法追究乙方相关责任。
- 3、合同解除和终止后,乙方与甲方不再存在任何劳务关系。
- 1、甲方负责为乙方提供安全工作场所,监督乙方安全操作。
- 2、乙方必须严格遵守《学校食堂安全管理制度》,接受学校的安全检查与监督。
- 3、乙方在上下班路途中出现的安全事故与甲方无关,乙方无任何理由找甲方负任何责任。

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必须严格履行。任何一方无故擅 自解除、终止本合同的,要支付违约金500元。给对方造成经 济损失的,还应赔偿对方经济损失。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不愿协商或协商不成的,当事人可向人民法院依法起诉。

1、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 2、本合同一式叁份,甲方贰份,乙方壹份,存档壹份;
- 3、本合同自签字之日起开始生效。

甲方(签章): \_\_\_\_\_ 乙方(签字): \_\_\_\_\_

# 2023年工程劳务合同版 工程劳务合同汇总篇五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经平等协商、双方自愿履行以下协议条款,订立本劳动协议。

一、使用岗位及期限

甲方聘用乙方在岗位工作。期限为月(天)。即自年月日起 至年月日止。

二、工作内容

乙方同意按甲方工作需要,在部门承担临时性岗位工作,履行职责,完成任务。

乙方应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各项管理制度。

三、劳动保护和工作条件

甲乙双方都必须严格执行国家有关工作时间、劳动保护、安全卫生等规定。

甲方应为乙方提供符合规定的工作条件。

乙方应严格遵守各项安全操作规程。

四、工作报酬。

采取按天计工资形式。

乙方工资标准为60元/人/天,在乙方合同到期后五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结算工资。甲方不承担乙方其它任何社会待遇,包括社保等。

五、工作纪律。

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甲方制定的各项具体的内部管理制度必须合法。乙方应服从甲方的管理。

## 六、安全责任

甲方只承担工作时间内相应的安全责任(不包括上下班途中)。劳动协议变更、终止、解除的条件。

- (一) 劳动协议确需变更的,双方应协商一致,并按原签订程序变更协议。
- (二)劳动协议期满或者甲乙双方约定的协议终止条件出现,劳动协议即行终止。经双方同意,可续签劳动协议。
  - (三) 乙方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协议:
- 1、在使用期内被证明不符合使用条件的;
- 3、严重失职、渎职或违法乱纪,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 4、乙方不能胜任岗位工作,经培训后也不能胜任的。
  - (四)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劳动协议可以解除。

七、违反劳动协议的责任。

甲乙双方违反合同规定,均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造成对方经济损失的,还应按实际损失承担经济赔偿责任。

## 八、双方需要约定的其他事项

九、本协议条款与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和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相抵触的,以及本协议未尽事宜,均按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和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执行。

十、本协议依法订立后,双方必须严格履行。

十一、本协议履行中发生争议,经甲乙双方自行协商或上级 主管部门调解未能达成协议的,可以向有管辖权的劳动争议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甲乙双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 委员会申请仲裁。

十二、本协议一式两份, 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乙方(公章):
----------------

# 2023年工程劳务合同版 工程劳务合同汇总篇六

甲方: (项目部(施工局)全称)

乙方:(营业执照登记名称,全称)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确保工程优质、按期完工,甲乙双方本着诚实信用原则,经自愿、平等协商就工程施工事项达成一致,且乙方已充分注意、理解本合同各项格式条款的约定,并自愿履行由此产生的全部义务,特订立本合同。

- 1、项目概况
- 1.1 项目名称:

(1) (2)(3)2.3 主要工程量 2.4 合同工期 节点工期要求 2.4.2工期延误 a.重大设计变更; b.不可抗力; c.由于业主原因要求停工; d.甲方书面同意工期顺延的其它情况。 2.4.3乙方应在发生工期延误造成窝工事实后7日内就延误内 容和因此发生的费用向甲方书面报告, 甲方就相关事项及时

1.2 项目地点:

2、合同范围

2.1 主要合同内容

2.2 主要施工工序

具体以施工图(含业主同意变更的部分)为准。

向业主提交报告。如乙方未提交或逾期提交的,则视为乙方 放弃顺延工期及赔偿的权利。如乙方虽按约定提交上述书面 报告,但遇业主不同意或不完全同意时,则乙方认可甲方因 此采用的不同意或不完全同意的处理意见。

- 2.4.4因乙方原因导致工期延误,工期不予顺延,且由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和赶工费用。
- 2.4.5业主及甲方需提前完成工期时,有关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另行约定。

# 3、承包方式

根据本合同的施工内容及主要施工工序,乙方同意按(单价或总价)方式进行承包。本合同(单价或总价)在合同执行期间,无论工程量是否变化合同价格均不做调整。

若在合同签订 个日历天之后,因国家颁布新的法律、法规等导致燃油费(柴油)等其它原材料价格的上涨,并且主合同有相关补偿条款时,双方才可以协商调整合同执行期间受影响项目的单价或总价;否则合同价格不做调整。由于非上述原因影响的燃油费(柴油)等其它原材料价格的上涨,合同单价或总价均不得调整。

## 4、合同价格

## 4.1 合同总价

合同总价: (人民币)大写 元,小写: (含 %税金),固定总价/暂定总价。

## 4.2 合同单价

合同单价见附件 b []工程量计价清单》。合同单价包括完成施

工项目所需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包括施工所需各种材料运输及配合人工费用;包括人员和机械的进出场费、安全文明施工费、综合管理费、合理利润、%税金等所有可能发生一切费用;包括因气候季节以及工序协调等因素导致的施工停滞窝工费等;乙方应充分考虑本工程施工的风险,风险费用已含在合同单价中,甲方不再承担由于任何风险引起的费用。

# 4.3 税费的承担

营业税、城市维护建设税及教育附加费等均由乙方承担,税金%;甲方负有代扣代缴的义务,并在乙方每月进度款结算中扣除。其他税费已包含在合同价格中,由乙方自行缴纳。

- 5、双方权利与义务
- 5.1 甲方权利与义务
- 5.1.1甲方负责工程施工期间工程总进度计划安排、组织、协调工作及工程质量、进度、安全、环保、文明施工的管理、监督、检查。
- 5.1.2甲方负责提供施工图纸、有关施工文件,并提供施工场所。
- 5.1.3甲方负责组织相关施工图纸的技术、质量、安全、环保等交底工作。
- 5.1.4甲方负责组织现场调度会,协调现场施工。
- 5.1.5甲方负责与业主、监理工程师、设计单位的各种工作联系(包括协商、签证等)。
- 5.1.6甲方负责向乙方发布书面开工通知,并向乙方下达承包工程总体进度计划、月工程进度计划及周进度计划。

- 5.1.7甲方有派专业技术人员对乙方进行指导和监督的权利。
- 5.1.8就承包工程范围内的有关工作,甲方随时可以向乙方发出指令,乙方应执行甲方根据本合同和甲方项目管理规章制度所发出的所有指令。乙方拒不执行指令,甲方有权采取相应措施或直接委托其他施工单位完成该指令事项,发生的费用(包括因拒不执行指令给甲方造成的其它损失,含业主的罚款、重新安排队伍施工造成的单价差、赶工费等)由乙方承担,乙方同意从工程结算款中扣除。
- 5.1.9甲方负责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 5.1.10甲方负责对乙方完成的工程量进行审核、计价结算,并按业主资金到位情况进行工程款的支付。
- 5.1.11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撤换不能胜任本职工作的管理及施工人员。
- 5.1.12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工程质量等级、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维护、初验、检查和返工、终验进行检查和监督。
- 5.1.13甲方有权对乙方施工工作面存在的安全隐患进行监督、检查,并督促乙方采取整改措施。
- 5.1.14双方约定甲方的其他权力与义务:。
- 5.2 乙方权利与义务
- 5.2.1在本合同签订后 日内, 乙方应组织人员接受甲方的技术、质量、安全、环保等交底。
- 5.2.2乙方负责组织人员研究和熟悉施工图纸、按照施工总布置要求、做好各项施工准备工作。
- 5.2.3乙方负责按规定每月 日向甲方提交已完成月工程量统

计报表。

- 5.2.4乙方必须按甲方要求的进度计划组织施工,接受甲方对工程进度的检查、监督和管理。工程实际进度不满足计划进度要求时,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整改措施和方案,经甲方批准后执行;但并不免除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和应由乙方承担的一切损失责任。
- 5.2.5 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的施工调度及甲方转发的业主或监理工程师与承包工程有关的指令。未经甲方允许,乙方不得直接致函业主或监理工程师,不得直接从业主处收取工程款。
- 5.2.6乙方必须遵守国家及当地政府有关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等法律、法规和甲方相关规定及制度,乙方必须严格质量、职业健康安全、环境保护等管理,并及时提供相关各种见证资料及记录,对所属员工及因其过错造成他人人身、财产损失等负责。
- 5.2.7乙方应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持证上岗规定,确保所属人员按规定持证上岗。技术岗位人员、特殊工种工人均应持有通过国家或有关部门统一考试或考核的资格证明。在签订本合同时,应将人员持证情况及有关证件复印件一并报送甲方备案。
- 5.2.8为确保合同履行,乙方必须于年月日前按照本合同14.1条要求安排人员进场;并向甲方书面报告,便于甲方组织现场检查。
- 5. 2. 9为确保合同履行, 乙方必须于 年 月 日前按照本合同14. 2条安排进场设备, 并保证进场设备完好率达到 %以上。在设备进场后 日内及退场前 日内, 乙方均须将设备情况书面报送甲方, 便于甲方组织现场检查验收。
- 5.2.10乙方应按甲方与业主的主合同、国家规定的有关标准、

规范及甲方提供的图纸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进度及安全等满足合同要求;保证施工场地清洁符合环境卫生管理规定,交工前清理现场达到甲方要求,并承担因自身原因造成的损失和罚款。

- 5.2.11乙方负责施工现场的看护、保卫及未完工程的安全工作,按时向甲方移交工程。保护期内发生损坏的,由乙方自费修复。
- 5.2.12乙方应对在保修期内承包工程出现的缺陷进行保修。 如乙方未在甲方通知的时间内进行修理的,甲方则有权另行 指定第三方修理,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甲方直接从乙方质保 金中扣除,不足部分由乙方另行支付。
- 5.2.13如承包合同工程跨年度,乙方应在其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税务登记证等相应证书年检或到期更换新证书后日内将通过年检或更换的新证书复印件(需加盖乙方单位公章)送交甲方备案。
- 5.2.14乙方确保其施工人员工资及时发放,并配合甲方对其施工人员工资发放情况的检查和监督工作。
- 5.2.15乙方负责其施工人员的培训、安全教育、持证上岗、 职业病防治、工资发放、各种社会保险、伤亡事故处理、劳 动争议等事宜,并负责因其施工人员作业不当给第三人造成 的人身、财产损失赔偿。
- 5.2.16乙方必须为其施工及管理人员办理意外伤害(或雇主责任)保险,保险费用由乙方承担。
- 5.2.17乙方应该及时提供年度及完工清算资料,以备甲方审核。
- 5.2.18乙方不得以甲方的名义从事其它任何活动。

- 5.2.19业主或监理工程师的指令,乙方必须无条件服从,业主或监理工程师明确不予补偿或赔偿的事项,乙方不得向甲方提出补偿或赔偿要求。
- 5.2.20乙方在签订本协议时,已经充分了解到施工现场条件及自然地理环境的风险,并承担由该风险所带来的损失和责任。
- 5.2.21乙方确认 为本合同工程项目经理。乙方依据本合同发出的请求及通知,必须由分包项目经理或授权代表签字,否则视为无效。
- 5. 2. 22乙方的分包工程项目经理须常驻工地或委托工地全权 代表,全权负责乙方施工进度、质量、技术、安全、结算、 民工管理等职责,分包工程项目经理离开工地时,须以书面 形式向甲方单位请假,经甲方单位同意后方可离开工地。
- 5.2.23乙方已全面了解并遵守甲方各项管理制度,服从甲方对施工现场管理的各项管理规定及指令。
- 5.2.24乙方不得将本合同中乙方的权利和义务转让给第三方(包括再次分包、事实上的转包等)。
- 5. 2. 25乙方须按照合同及甲方的管理要求,及时向甲方提供施工技术措施、施工报表、施工原始资料、竣工验收资料等相关资料。如不能按时提供资料,甲方有权暂停给乙方的工程款结算和支付。
- 5.2.26双方约定乙方应做的其他工作:。
- 6、施工辅助设施
- 6.1 施工供水

a(甲方供应)甲方设置施工用水的主管路至工作面 米处,由 方装表计量,并经甲方验收确认。乙方负责该点到工作面的 支线管路的安装、维护及拆除,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单价 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主管路由甲方管理维护。每月甲方按 元/m3的价格和实际用量在工程款支付时予以扣除。

b(自备) 乙方自备水源时,其水池/泵站到各工作面的整个设施安装、拆除方案要报经甲方批准,并由乙方负责日常维护和承担运行安全责任及费用。

## 6.2 施工供电

a(甲方供应)甲方负责向乙方提供(电压或容量)的电源端口(盘柜)至处,由方在端口处装表计量,并经甲方验收确认。乙方负责该点到工作面的支线安装、维护及拆除,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单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主线路由甲方负责管理维护。结算时每月甲方按元/kwh的价格和乙方实际用量在工程款支付时予以扣除。

b(自备) 乙方自备电源(备用电源)时,其发电站(机)到各工作面的整个设施安装、拆除方案要报经甲方批准,并由乙方负责日常维护和承担运行安全责任及费用。

## 6.3 施工用风

a(甲方供应)甲方设置施工用风的主管路端点至距现场作业面 米处,该点以上管路由甲方管理维护,该点以下至工作面的 支管路由乙方安装维护并拆除。结算时甲方按元/立方米的价 格和乙方实际用量在工程款支付时予以扣除。

b(自备) 乙方自建自营施工用风系统,其压气站(含移动式)、供水站、池(含移动式) 和相应管路设施布置要符合甲方现场总体要求并报甲方批准,同时做好日常维护。

# 6.4 现场施工道路

a(甲方提供)甲方按工程主合同要求(另见图表)向乙方无偿提供如图所示的施工道路,该道路的维护保养由乙方负责,完工退场时乙方将道路及道路设施恢复为起始状交还给甲方。

b(自建) 乙方自建临时施工道路要事前报甲方批准并符合甲方总体现场要求和技术要求,同时应无偿提供给业主、监理、甲方和其他施工方使用。

# 6.5 施工住房

元/kwh[]生活用水 元/m3按表计量收费。其以上费用在工程款支付时予以扣除。

b(自备) 乙方自建住房或营地(包括其它临时设施和场地) 要符合甲方现场的总体要求并报经甲方批准,该住房或营地的安全责任和文明建设责任由乙方负责并接受甲方监督、检查。

6.6 其它: 。

## 7、材料供应

7.1本合同工程施工所需的统供材料(见下表),由甲方按约定消耗量向乙方有偿提供,按月进行核销,且超耗部分的材料按核销日市场价(含采保费、运杂费;若采购时价格高于核销日市场价,则按照采购时价格计算)加计 %费用收取材料款。

## 统供材料表

7.2上述统供材料,乙方必须提前 天向甲方报送使用计划;使用时由乙方书面授权指定专人出示身份证明到甲方指定的仓库(或地点)进行调拨,发生的转运费用已包含在合同单价中。

- 7.3若属构成工程实体的其它主要材料 , 乙方必须委托甲方代为采购。并提前 天向甲方报送使用计划, 材料价款为采购价格 加 %采保费、运杂费, 在每次工程结算时予以扣除。
- 7.4乙方从甲方仓库领用的材料,出库后材料管理的责任由乙方承担。乙方领用及采购材料的堆放和管理要符合甲方总体规划的要求,并且按甲方标准化要求设置标识。
- 7.5乙方为完成本合同项目所需的特殊材料: ,由甲方统一管理,并服从甲方有关特殊材料的管理制度。

# 7.6周转性材料的管理

乙方自备周转性材料必须在甲方物资部门进行备案, 退场时由 甲方物资部门对其周转性材料进行核实, 办理周转性材料退场 的相关手续。